

律政司发表《香港刑事检控 2022》

律政司刑事检控科今日（七月二十六日）于网上发表其年报《香港刑事检控 2022》（www.doj.gov.hk/sc/publications/yrreviewpd2022.html），回顾律政司二〇二二年的检控工作。

一直以来，律政司根据《基本法》第六十三条主管刑事检控工作，不受任何干涉；并严谨和客观地按照《检控守则》以证据和适用法律就每宗案件作出独立的检控决定。律政司在有充分证据令案件有合理机会达致定罪，以及在合乎公众利益的情况下，才会提出起诉。

刑事检控专员杨美琪在年报的序言中提到，律政司的检控人员一如既往在「秉行公义者」的岗位上尽忠职守，持正独立进行检控。在执行检控工作时，检控人员应当客观地提出证据、坚定而谦恭地进行讼辩，以及主动披露可能对被告有所帮助的材料。

杨美琪亦叙述了在二〇二二年取得的重要成果，例如精简科内的工作流程、为科内的检控人员安排培训，以迈向更高的专业水平，以及举办外展活动以加深公众对刑事司法体系的认识。

完

2023 年 7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